

附表一

95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各等別、類別及暫定需用名額表

等別	類別	暫定需用名額		
		小計	合計	總計
二等	刑事鑑識人員材料及化學物品鑑析組	8	30	2,463
	刑事鑑識人員影像處理組	5		
	刑事鑑識人員刑事物理組	5		
	刑事鑑識人員生物鑑析組	6		
	刑事警察人員數位鑑識組	2		
	刑事警察人員電子監察組	2		
	刑事警察人員犯罪分析組	2		
三等	行政警察人員	87	423	
	外事警察人員(選試英文)	21		
	刑事警察人員	34		
	公共安全人員	25		
	犯罪防治人員預防組	30		
	消防警察人員	100		
	交通警察人員交通組	19		
	警察資訊管理人員	30		
	刑事鑑識人員	34		
	國境警察人員	22		
	水上警察人員	15		
	警察法制人員	6		
四等	行政警察人員	1,150	2,010	
	消防警察人員	860		
附註	一、以上暫定需用名額，得視考試成績及用人需要，擇優增減錄取。 二、用人機關如有臨時用人需要，於典試委員會決定錄取標準前，經考試院核定得增加需用名額。			